

证券代码：833043

证券简称：新光镭射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江苏新光镭射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江阴市锡澄路 285 号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学斌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5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000 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此议案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通过公司董事会表决，决议公示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2020-001)。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此议案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通过公司监事会表决，决议公示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2020-004)。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1. 议案内容

详见 2020 年 0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2)；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3)。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此议案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通过公司董事会表决，决议公示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2020-00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此议案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通过公司董事会表决，决议公示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2020-00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审字[2020]第 23-00217 号《审计报告》。为保障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经公司 2020 年 04 月 27 日召

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决定：2019 年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 2019 年审计报告的议案》的议案，此议案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通过公司董事会表决，决议公示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2020-00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人员选任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人员选任的议案》，此议案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通过公司董事会表决，决议公示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2020-00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第三届监事会人员选任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关于第三届监事会人员选任的议案》，此议案已于 2020 年 4 月

27日通过公司监事会表决,决议公示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2020-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0,000,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0 年与公司各关联方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 预计交易总额为 230,000,000.00 元, 交易内容为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及担保, 交易产品定价参考公司原材料、产品及担保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协议约定, 公司与各交易方就每笔交易订立采购、销售订单或担保合同。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80,000,0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票 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票数为 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因全体股东与本事项均存在关联关系, 故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 江苏大桥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 莫洞、李庆华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现行章程的规定, 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范龙	监事	离职	2020年5月19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冯怡	监事	任职	2020年5月19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新光镭射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新光镭射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